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121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50012101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50012101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（以下簡稱該院）辦理115年度上半年「故宮遊藝思-學子嗨FUN參訪北部院區」相關資訊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院115年1月30日台博展字第11500013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美感體驗及實踐文化平權，該院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，提供偏鄉學子參訪故宮北部院區。由該院提供免費參訪及導覽服務，往返交通接駁，臺中偏鄉、南投及彰化以南及花東、離島學校之2天1夜住宿與合作館所參訪，以及參訪該院北部院區當日保險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及申請說明各1份，電子檔亦可於該院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npm.gov.tw>）下載，路徑：首頁/活動/當期活動/115年度上半年「故宮X龍山寺遊藝思—學子嗨FUN參訪北部院區」頁面下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文
2026/02/03
14:26:07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